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andshores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雄岸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47)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

茲提述雄岸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五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劉子豪先生有條件認購本公司100,000,000股新普通股。除非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採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備相同涵義。

完成認購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認購協議項下之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而完成已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日(交易時段後)落實。本公司已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1438港元向認購人配發及發行合共100,000,000股新股份。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之影響

100,000,000股新股份相當於(i)本公司緊接完成前已發行股本約9.13%；及(ii)本公司經認購事項擴大後之已發行股本約8.37%。下表載列本公司緊接完成前及緊隨完成後之股權架構：

股東	附註	緊接完成前		緊隨完成後	
		股份數目	% (概約)	股份數目	% (概約)
Morgan Hill	1	365,175,000	33.35	365,175,000	30.56
姚先生	1,2	366,175,000	33.44	366,175,000	30.64
Great Scenery	1,3	365,175,000	33.35	365,175,000	30.56
Emperor Grand	1,4	365,175,000	33.35	365,175,000	30.56
朱先生	1	365,175,000	33.35	365,175,000	30.56
認購人		0	0	100,000,000	8.37
其他公眾股東		728,865,000	66.56	728,865,000	60.99

附註：

1. 365,175,000 股股份之股權涉及同一批股份。
2. 姚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而該1,000,000 股股份為姚先生個人擁有。
3. Great Scenery 因其於 Morgan Hill 之 51% 股權而被視為持有股權。Great Scenery 由姚先生全資實益擁有。
4. Emperor Grand 因其於 Morgan Hill 之 49% 股權而被視為持有股權。Emperor Grand 由朱先生全資實益擁有。

所得款項用途

誠如該公告所載，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認購事項產生之開支後）約為 14,300,000 港元。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下列用途：

1. 其中 6,000,000 港元用作擴充本集團區塊鏈技術之開發及應用業務範圍，包括但不限於使用虛擬現實及區塊鏈技術之數字藝術博物館平台的系統開發、營銷及推廣；
2. 其中 2,300,000 港元用作發展新金融服務業務，當中包括資產管理以及其他金融服務；及
3. 其中 6,000,000 港元用作一般營運資金，撥付本集團位於香港的總辦事處之營運成本。

承董事會命
雄岸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姚勇杰

香港，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姚勇杰先生；非執行董事蔡成海先生、呂旭雯女士及俞卓辰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宗宇先生、張維寧博士及俞文卓先生組成。